



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文献丛刊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第一辑

62

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文献丛刊

#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62

第一辑

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 编

虞和平

主编

闵杰

段梅

副主编

大象出版社

近代史所藏清代名人稿本抄本 六一

孫毓汶檔二二三

第一百二十九卷 孫毓汶檔存余瓊芳案草供簿（五）

余錫五供詞（四月二十二日至五月十八日）

頁一

張奎供詞（四月二十三日及五月二十九日）

頁二六

汪貓仔供詞（五月初三日）

頁四二

第一百二十卷 孫毓汶檔存余瓊芳案草供簿（六）

李炯祥供詞（四月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六、二十七、二十九、三十日）

頁四九

伍友供詞（四月二十二日至五月十六日）

頁五五

任福供詞（四月二十二日至五月二十日）

頁六三

雷大禮供詞（四月二十三日至五月二十九日）

頁七〇

梅天興供詞（四月三十日，五月初二、初四、十七日）

頁九四

## 第一百二十一卷 孫毓汶檔存余瓊芳案提訊堂單

提訊堂單（光緒十年四月二十二日至閏五月十一日）

頁九七

## 第一百二十二卷 孫毓汶奉旨查辦湖北事件各摺片

孫毓汶等奏奉旨揀員前往湖北查辦事件摺並陳請由湖北支發薪水片、請派件作片

（光緒十年三月初七日）

頁一五九

孫毓汶等奏恭報馳抵湖北省城日期及沿途情形摺

頁一六三

孫毓汶等奏恭報接奉查辦湖北書價銀事件寄諭日期摺

頁一六五

孫毓汶等奏查辦要案衆供狡執先將復檢情形具陳摺並接奉查辦安徽候補道劉傳楨

事件寄諭日期片（光緒十年五月十八日）

頁一六八

孫毓汶等奏交審要案究出正兇先將現訊各情具陳摺（光緒十年閏五月十三日）

頁一七七

孫毓汶等奏查明湖北學政衙門書價銀兩酌定裁減劃一數目摺（光緒十年閏五月十三日）

頁一九一

孫毓汶等奏查明同知蔡懋廣被參各款、釐定井鹽水課新章摺並章程清單

（光緒十年閏五月十三日）

頁一九六

孫毓汶等陳接奉查辦江西巡撫被參事件寄諭日期片

頁二〇八

孫毓汶等奏審明命案按律分別定擬摺並寄諭（光緒十年閏五月二十一日）

頁二一〇

## 第一百二十三卷 孫毓汶奉旨查辦安徽事件各文件

孫毓汶等奏查明被參知州沈慶立人地未宜擬請開缺另補摺並查辦事竣定期回京片

（光緒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頁二三七

安徽藩司為查明署壽州知州沈慶立被參各款呈孫毓汶等文

頁二五一

孫毓汶等奏查明被參知州沈慶立人地未宜擬請開缺另補摺底稿並查辦事竣定期回京片

頁二六二

孫毓汶等奏查明被參知州沈慶立人地未宜擬請開缺另補摺底稿並查辦事竣定期回京片

及上諭抄件（光緒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頁二七二

安徽布政使盧士杰、按察使丁峻為遵札派員訪查沈慶立被參各款事呈復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六月十四日）

頁二八七

安徽布政使盧士杰為派員訪查尚需時日俟該員稟復後即當轉稟事再稟孫毓汶等文

頁二九二

安徽布政使盧士杰、按察使張端卿為遵飭委員查明沈慶立被參各款請查覈復奏事

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三十日）

頁二九四

安徽布政使張端卿、按察使丁峻為遵札催查沈慶立一案事呈復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頁二九八

孫毓汶等接奉查辦安徽壽州知州沈慶立被參各款寄諭

頁三〇四

安徽布政使張端卿、按察使丁峻為遵札催查沈慶立一案事呈復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七月十五日）

頁三〇六

安徽布政使盧士杰、按察使張端卿為遵飭委員查明沈慶立被參各款請查覈復奏事

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三十日）

頁三一二

孫毓汶等為催查東流縣楊鍾樂寵妻滅母案札池州府文

頁三三三

孫毓汶等為催查壽州知州沈慶立被參案札安徽臬司文

頁三四四

孫毓汶等為催查東流縣楊鍾樂寵妻滅母案札池州府文

頁三五五

孫毓汶等為催查壽州知州沈慶立被參案札安徽臬司文殘件

頁三二六

## 第一百二十四卷 孫毓汶奉旨查辦江西廣信府事件各文件

江西吉南贛寧道文惠為遵札查明巡撫潘爵被參各款事申復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閏五月二十日）

頁三二七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廣信府知府等印務分別委員馳往代理事

呈復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十三日）

頁三三八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為廣信府知府董兆奎等毋庸俟代理之員接替先行馳晉聽候查訊事  
呈孫毓汶等文

頁三四五

孫毓汶等接奉查辦江西廣信府知府董兆奎被參各款寄諭（光緒十年六月初十日）

頁三五三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廣信府解到上饒縣勸辦育嬰會全卷事

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頁三五五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署豐城縣知縣賀宏勳等現已到省事

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頁三六二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廣信府知府董兆奎、弋陽縣縣丞韓錫鏞

現已到省事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頁三六七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玉山縣知縣孟慶雲現已到省事呈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六月三十日）

頁三七四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委派王鳳池密查廣信府案各節稟孫毓汶等文

（光緒十年七月十二日）

頁三八一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為遵札委員帶同廣信府知府董兆奎及其家丁赴欽轅聽候查訊事

申復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七月十六日）

頁三九〇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董兆奎親解書吏來省發交南昌府收管

聽候提訊事呈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頁三九五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飭查原參董兆奎辦理上饒育嬰會勒捐

侵蝕實情稟復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六月三十日）

頁四〇〇

孫毓汶檔存吏部奏復議廣信府知府董兆奎被參各款摺抄件

頁四一〇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委員王鳳池密查董兆奎被參各節開摺

呈請查覈事稟孫毓汶等文

頁四一六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呈送廣信府董守被參案內調取各案卷宗

請先查覈事稟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七月初八日）

頁四二六

孫毓汶檔存卸任廣信府知府董兆奎親供（光緒十年七月）

頁四三四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為密委候補同知徐元霖確查董兆奎被參各節事

稟孫毓汶等文（光緒十年七月初十日）

頁四四五

孫毓汶等奏查明知府董兆奎先後被參各節據實復陳摺（光緒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頁四五二

內閣奉到董兆奎被參各節著照孫毓汶等所議辦理上諭抄件（光緒十年八月初七日）

頁四八二

江西布政使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照錄委員徐元霖密查董兆奎被參各節大略情形

呈孫毓汶等清摺

頁四八五

孫毓汶等為奉旨查辦廣信府案件札調相關官員來省聽候查辦事札江西布政使

劉瑞芬、按察使王嵩齡文（光緒十年六月）

頁四九四

孫毓汶檔存廣信府知府董兆奎被參奏摺抄件（光緒十年閏五月二十七日）

頁五〇〇

孫毓汶等奏查明知府董兆奎先後被參各節據實復陳摺並上諭抄件（光緒十年七月二十四日）

頁五〇三

孫毓汶檔存奉調廣信府董守被參案內各卷宗清摺

頁五三一

孫毓汶等奏查明知府董兆奎先後被參各節據實復陳摺底稿

頁五三七

第一百二十五卷 孫毓汶檔存會試名冊（一）

第一名至第二百三十九名中式進士名單

頁五六三

中式宗室人員名單

頁六一七

癸丑中式進士己酉門生名單

頁六一八

十四房同門中式進士名單

頁六一九

第一百二十六卷 孫毓汶檔存會試名冊（二）

各方中式進士名單

頁六二一

第一百二十七卷 孫毓汶檔存酌定裁留在各省衙門例差並酌給各項

要差委員差費銀兩章程

河南布政使遵札擬議在各省衙門例差並酌給各項要差委員差費銀兩章程事

呈巡撫鹿傳霖文（光緒十年閏五月十四日批）

頁六五七

# 草供簿

屍子

余

錫

五

局差

張

奎

兜夫

汪

猫

仔

廿日

余錫之世好二女知而物人父余瓊芳女黃氏祖妣那  
氏七十の歳父の十七歳我有德女生一弟二女我妻  
彭氏生一女我光の年進季在知而城內住  
光八年十月十日父開捐一物銀五串一不銀捐  
五百是九月間<sup>初二</sup>定率先開城內捐我父在  
路上至九月廿間父到家十月初間官捐局各  
戶不願捐有和台告示上集<sup>津</sup>又向捐有兩  
煙物是為生共十二個管事人他一人是十

自初間開起先交捐收換糧 孔房換捐票戶房  
換糧 十月初三四日陶回家埋地如親 初六日  
內傳我父從先未嘗過首士自光六年修聖廟父  
始出當首士 父因祖母病本欲回家不覺首士了知  
內說父有抗捐意 離一百里路 十四日雇王  
猫子抬轎而往 上津 任十五日到父帶有烟具私履  
那局有徑書王士俊 札書

糧書

張奎呈拘差

許連青

王士俊在武昌館

任雷大里是釋秀簽書 廿五日晚到任武昌限十  
日抬夫王猫子回家說父在高原不好 並見一書信  
是十六日寫的十八日到的是我多由楊吉榮手接的  
收張國中說我父死了 信局子信是王士俊寫的係因  
說父病重請醫治 別吉山三子別修大 因我  
尋王猫子詢向他說十五日晚到十六日的事不知聽有王  
士俊王周錫 還有上虞縣人與我打架打死  
了 並有馬兵符姓 因有聽父在高原吃飯一

時會迷往波倒仰病起了。因本初玩楷楷木料理等事  
罷、楊建榮不叫我去、我祖母說我爺死了、父又不在外、恐  
去有不測、我雇挑子欲往上海去、至十字路街、楊建榮  
又說我先若立不去、因何又欲去呢、後楊建榮陶姓的  
等幾人、不到我家強、仍不叫我去、至十九日我祖母仍未叫我去  
妻是我錯了、廿日他仍將屍抬回、是即西物局抬回、  
雇二人兜抬的、有五挑子、訪在城外、我<sub>全</sub>妻姑鄰新  
去打聽他仍將屍停在北門外楊姓坊內、是楊正榮

秀、是当铺公秀、停在裏院第二層中間來裏間、  
我同家人去看見屍身頸上偏<sup>左</sup>掙一破皮、又有三點抓  
傷、眼胞高腫、下身小腹青一塊<sup>一塊的</sup>我登時不依、楊建榮  
也哭了、說不知有如此情形、到驗屍時、腫眼陷塌了、  
以陶煥鈞說、父任房內出邪祟、我不依告官、楊建榮  
說我父平素喝酒、那地方人性而好的話、我具稟  
告官、他們說我是小孩子、物卡尸說父是病犯、並說要  
押起我來、並未押、是廿日晚間事、<sup>廿日初夜</sup>那晚物差<sup>物差</sup>珍貴說

作五書呢、叫我坐彼等候、廿三日過府呈、知縣府審訊我  
 傷苗<sup>五</sup>、即知審我打六、我回未、廿日我到家、彭嘉昂  
 李安亦到、任考棚、紀桂芳是考卷在城內備生、  
 廿七日夜間、跌屋他看、謝方考、<sup>以</sup>汪場方去見的、任福  
 汪苗、五考棚的、不聽見說何事、廿八日任福知<sup>西</sup>伴作  
 但友是知物件作、○踰天臨屍、但友說三番報傷是荆  
 頭人難的、我既不能連三番、<sup>△</sup>子晚頭上一款傷、眼脫  
<sup>△</sup>碰傷、髮扯了一子、銀針撤出、說天晚子、昨日再臨、

李錫九說見有人信信友票子是承順堂票子六  
串、○若古任福又說、三根傷、一孝傷、耳上右陽骨有  
孝傷、腦內有三孝傷、他說牙齒落了一枚、拍傷又  
官脫落一枚、又脫中私、脫胳膊上青、他說甚多、  
又說左肩脫換、左皮膠膠一踢傷、又用針探有黃色、  
任福抽的針、遜与孙大、當場用皂角水洗不落、任福  
說是酒和烟毒、勸看台看了傷單、遜与謝存台  
看、謝存台用紅筆寫字、我輩家說甚怕傷年